

核心价值观论坛

尊重自然 顺应自然 保护自然

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黄承梁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指出,要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守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建设美丽中国,必须在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中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让天蓝地绿水清深入人心,使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幸福生活的增长点。

尊重自然。马克思主义认为,人靠自然界生活。人类在同自然界的互动中生产、生活、发展,人类源于自然界,必须尊重自然、敬畏自然。在人类的生存空间里,社会系统、经济系统和自然系统通过人类的活动耦合成复合生态系统。只有当各个系统彼此适应、输入输出总体平衡的时候,整个复合生态系统才能实现稳定的良性循环。相反,对自然缺乏应有的尊重和敬畏之心,只讲采

取不讲投入,只讲发展不讲保护,只讲利用不讲修复,就会破坏自然界,也会破坏复合生态系统平衡。人类对自然界的伤害,最终也会伤害人类自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必须尊重自然,坚决摒弃损害甚至破坏生态环境的增长模式,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把经济活动、人的行为限制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能够承受的限度内,给自然生态留下休养生息的时间和空间。

顺应自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人的命脉在田,田的命脉在水,水的命脉在山,山的命脉在土,土的命脉在树”。自然是生命之母,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人类想要发展,必须顺应自然。绵延5000多年的中华文明孕育了丰富的生态理念,中华民族历来高度重视在顺应自然中实现人

与自然和谐共生。《老子》上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孟子》有载:“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荀子》写道:“草木荣华滋硕之时,则斧斤不入山林,不夭其生,不绝其长也。”这些先哲的思想均蕴含着按照自然规律活动的生态智慧。实践表明,人与自然相处的最好方式就是顺应自然规律,在利用自然资源方面秉持科学、合理、可持续的态度,而不能肆意破坏自然界,否则最终受惩罚的还是人类自己。

保护自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而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环境保护的成效如何,归根到底取决于经济结构和经济发展方式。生态环境保护 and 经济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关系,而是辩证统一的关系。经

济发展不应是对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竭泽而渔,生态环境保护也不应是舍弃经济发展的缘木求鱼。实际上,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就要坚定不移保护绿水青山这个“金饭碗”,利用自然优势发展特色产业,因地制宜壮大绿色经济。一方面,要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通过调整经济结构和能源结构,优化国土空间开发布局,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另一方面,要加快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在全社会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培养生态道德和行为习惯,努力让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论点摘编

新冠肺炎疫情不仅威胁着人们的身体健康,对人们的心理健康也形成一定影响。及时有效开展心理疏导,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是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内容。2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指出,要主动做好心理疏导。社区工作人员身处疫情联防联控一线,在心理疏导方面肩负着重要职责,要在守住防线、阻断疫情扩散蔓延的同时,加强人文关怀,做好心理疏导,帮助人们正确调适心理,维护社会情绪健康稳定。

精准识别不同人群心理状况。精准识别是精准施策的前提。心理学研究表明,人在面临突发性危机时,会出现不同程度的焦虑、紧张等应激反应,甚至出现身体症状;反应过度,会损害自身免疫系统,导致身心疾病。因此,在疫情防控中,要重点关注居家隔离人员、患者家属、病亡者家属等重点人群的心理状况,研判可能出现的心理危机,及时开展心理疏导和干预,减少由负面情绪引发的非理性行为;利用网络化管理优势,采取适当方式,了解社区人员的心理健康状况、对疫情的认知态度等,通过分析评估,识别高危人群的心理问题。在此基础上,针对不同群体的特点,实施分类疏导干预,缓解疫情带来的消极心理影响。

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有序参与。“用众人之力,则无不胜也。”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必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在疫情期间做好社区心理疏导工作,需要更多力量参与。研究发现,鼓励人们有序参与疫情防控或灾害救助,能促进心理调适、消解负面情绪。要做好深入细致的群众工作,把群众发动起来,构筑起群防群控的人民防线。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统筹协调社区干部、楼门院长、物业公司员工、居民群众、志愿者等社区力量,促进资源整合,形成工作合力。

广泛普及疫情防控相关知识。疫情发生以来,一些人出现不同程度的担心、焦虑和不安,这些都是正常的应激反应。但也有一些人缺乏医学常识,听信谣言,产生过度恐慌情绪。疏导负面情绪,可以在社区建立以预防、预测为主的心理健康工作机制,利用报纸广播电视、微博微信等平台主动发布疫情防控工作动态,宣传各地疫情防控的先进经验和有效做法,普及推广科学防护知识,引导居民正确理性看待疫

做好疫情防控社区心理疏导

徐胤

加强人文关怀 形成工作合力

情,凝聚群防群控的社会共识;可以邀请医务人员、疾病防控工作者在线宣讲,解疑释惑。通过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引导人们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决心,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和防护能力。

有效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发挥社会工作的专业优势,支持广大社工、义工和志愿者开展心理疏导、情绪支持、保障支持等服务。心理疏导有一定的专业性,在社区开展紧急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疏导工作,应在专业人士的指导和帮助下进行。要用好现有社工机构的专业资源,用好社工、义工、志愿者等人力资源,充分发挥心理援助热线和多种线上通信手段作用,为有需求的居民及时提供心理援助和心理疏导等服务。尤其要重视和关心坚守一线的医护人员、疾控人员等的心理状况,做好后勤保障,合理安排休息,纾解紧张情绪,提供持续的心理疏导和跟踪服务。

(作者为中国心理学会法律心理学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北京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杨宜勇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经过全国上下艰苦努力,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生产生活秩序加快恢复的态势不断巩固和拓展。同时也要看到,新冠肺炎疫情不可避免会对经济社会造成较大冲击,主要表现在工业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加剧、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延缓、商务经贸活动受到抑制、稳就业压力加大等方面。我们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的《关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做好分区分级差异化防控,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努力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做好分区分级差异化防控,是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的前提。要以县(市、区、旗)为单位,依据人口、发病情况综合研判,科学划分疫情风险等级,明确分级分类的防

控策略,制定差异化的防控和恢复经济社会秩序措施。低风险地区要实施“外防输入”策略,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中风险地区要实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策略,尽快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高风险地区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严格管控”策略,根据疫情态势逐步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各地在实践探索中,形成了一些行之有效的办法。比如,根据疫情风险等级,有的省份把辖区区域划分为重点防控地区、非重点防控地区、一般防控地区三类,有的省份将辖区县域按无症状病例区、散发病例区、社区暴发区和局部流行区等进行划分,并以此为基础,在医疗救治、交通、卫生检疫、人员排查和人群聚集限制、应急物资保障、经济运行等方面明确施策标准、细化防控措施,取得积极成效。目前,各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动态开展分析研判,在病例数保持稳定下降、疫情扩散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后,及

时分地区降低应急响应级别,进一步提高了疫情防控的针对性、精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经济社会是一个动态循环系统,不能长时间停摆。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推动非疫情防控重点地区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关系到为疫情防控提供有力物质保障,关系到民生保障和社会稳定,关系到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关系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完成“十三五”规划,关系到我国对外开放和世界经济稳定。应建立与疫情防控相适应的经济社会运行秩序,确保交通运输网络畅通,保障交通运输企业和从业人员防护物资供给,维护客流物流运行秩序,有序推动复工复产,使人流、物流、资金流有序转动起来,大力接续产业链、供应链、资金链,畅通经济社会循环。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防止短期冲击演变成趋势性变化。积极的财政政策

要更加积极有为,在落实落细已出台各项政策的同时,继续研究出台阶段性、有针对性的减税降费措施,加大对一些行业复工复产的支持力度,帮助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注重灵活适度,把支持实体经济恢复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创新完善金融支持方式。比如,为防疫重点地区单列信贷规模,为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民营和小微企业提供专项信贷额度;调整完善企业还款付息安排,加大贷款展期、续贷力度,适当减免小微企业贷款利息;等等。实施好就业优先政策,根据就业形势变化调整政策力度,减负、稳岗、扩就业并举,抓好社保费阶段性减免、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就业补贴等政策落地,针对部分企业招工困难、稳岗压力大和重点群体就业难等突出矛盾,因地因人分类帮扶,提高政策精准性。

(作者为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社会发展研究所所长)

疫情对公安工作的影响分析及对策思考

熊师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发生,影响到了公安工作的方方面面,对此,笔者结合四川省峨边县公安工作的实际,从不同角度分析疫情对公安工作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对策。

疫情对公安工作的影响。从有利的方面来看,一是社会治安状况明显好转。疫情期间,为防止交叉传染,人员的流动性降低,使总体的治安状况得到了好转。以峨边治安警情数据为例,今年1至2月,刑事案件立案9起,与去年同期的28起相比下降19起;受理治安案件40起,与去年同期的130起相比下降90起。二是人口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疫情防控期间,峨边县局与各乡镇以“一标三实”基础信息为抓手,对实际居住人员进行地毯式摸排,掌握了大量真实有效的的基础数据。三是利于治安热点区域的整治。峨边县外来人口多,此次疫情暴发于春节前期,绝大部分外来人口均返乡过年,疫情发生后大部分外地人员返峨渠道被切断,且出租房、宾馆不再接待外地人员,娱乐场所全部关停,春节后原有的热点区域难以在短期内再次重新形成,公安机关可抓住此次契机开展源头整治。四是提升大数据的运用能力。从县局层面来看,整合卡口、国省道、铁路等数据,并运用技术手段进行二次分析、人员落地,确保精准定位涉疫人员,通过整个核查工作,不仅可以继续更新公安数据库,还可以根据核查结果对公安机关的模型进行检验,促进公安办

案能力的提升。五是协同作战能力增强。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各派出所与乡镇(街道)之间均建立起了相应的会商研判、资源共享等工作机制,打破了行政壁垒,形成了强大的工作合力。从不利的方面来看,一是侦查工作难以开展。对于传统侦查工作来说,需要民警与不同人群大量接触,这在疫情防控期间无疑是高风险且难以进行的。二是基层一线的警务人员每天会接触到大量人员,但防疫物资相对紧缺,导致感染风险增大。三是行政服务不够到位。以出入境业务为例,在疫情期间,能实现线上办理的仅是简单的签证业务,而护照、港澳通行证、台湾通行证三类证件的办理占到全部出入境证件办理业务的95%以上,但这三类证件均要求群众到窗口采集指纹和头像,无法实现线上办理。

疫情期间产生的社会治安问题。一是市场秩序受到影响。疫情暴发后,相关的医疗设备、防护用品等均出现短缺,部分不法分子乘机哄抬物价或制售假冒伪劣产品,从而影响了社会治安稳定。以峨边县局为例,疫情期间,接到类似警情3起,移交市场监管部门案件1起。二是网络舆情引发危机。疫情防控期间,各地群众对疫情均高度关注,但是信息来源多数基于网络发布,加之部分网络谣言借机流传,一旦应对不力容易引发网络舆情危机。三是人为致使疫情传播。疫情前中期,部分人

员对疫情的危害认识不深,拒不配合隔离观察或故意隐瞒赴鄂行程,导致未能在病毒潜伏期及时采取有效的措施。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对策。一是打好疫情防控组织领导战。疫情暴发后,峨边县局迅速制定了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组建了加强型联合指挥部,下设“一办五组”,由各局党委成员分头领衔,七个派出所分为“七大战区”,机关各部门分别下沉到新场设卡执勤,确保各司其职、政令畅通。二是持续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随着各区块封控等级逐步下调,人员流动性增加,公安机关继续保持对社会面的巡控力度。如峨边县局实行了“巡特警—机关下沉警队—派出所”三层巡控模式,实现辖区巡控全覆盖。同时,借势推广智能安防。各村、小区如能安装人脸识别、车辆识别等智能安防设备,极大节约人力,提高防控工作的效率。公安机关应借此机会,主动对接乡镇(社区),进一步加快推动智能小区的建设。三是打好矛盾纠纷化解的清剿战。疫情期间,涉稳人员异动大幅减少,这些问题并非完全得到解决,只是暂时被疫情所压制,待疫情结束后,叠加疫情期间的医务纠纷、经营纠纷、用工纠纷,有可能迎来一波矛盾纠纷的集中暴发。对此,公安机关要坚持用好“枫桥经验”,基于网络发布,加之部分网络谣言借机流传,一旦应对不力容易引发网络舆情危机。三是人为致使疫情传播。疫情前中期,部分人

好服务企业的主动战。疫情期间,绝大多数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在经营上均受到较大的影响,公安机关作为一个政府部门以及有部分行政审批服务权的主管单位,应当积极主动参与到服务保障企业复工复产中。以峨边县局为例,制定了《服务保障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九条措施》,在疫情防控宣传、员工健康监测等方面出台了多项措施,最大力度地保障企业复工复产。五是打好侦查办案的网络战。疫情期间,公安机关可以利用疫情网上网下、使用手机多的现状,集中力量加强网侦工作,大力强化线上侦查研判。同时,趁疫情期间发案较少的契机,加快对前期案件的消化,形成高压严打的态势。此外,公安机关应充分利用科技化、信息化手段,强化线上案件办理。比如,在疫情期间试行启用可视化远程提审室,实现非接触式讯问,还可以加强和检、法部门的协作,加快推进网上单轨制协同办案。六是打好舆情管控的情报战。针对疫情期间网络谣言的大肆传播,公安机关应结合“线上+线下”“传统+科技”的手段,进一步延伸情报信息的触角,广辟信息收集的渠道,针对舆情走势及时开展研判分析。七是打好反虚假信息欺诈的宣传战。公安机关应借助疫情防控期间建立的网格化体系,及时宣讲最新的反诈手段、普及反诈知识,切实帮助群众守好“钱袋子”。

(作者为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

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培育时代新人

门振龙

当新冠肺炎疫情来袭,我们发挥制度优势,短时间建成并投入使用了火神山、雷神山医院,众志成城、共抗疫情。我们看到17年前勇战“非典”现今已84岁高龄的钟南山院士,不顾个人安危,深入武汉,与病毒作战;年过古稀的李兰娟院士带领她的团队奋战在一线,和病毒搏斗;成千上万的白衣天使奔赴疫情一线,战斗在危重病房,持续与死神战斗;普通大众勇敢挺身而出,不顾个人安危,甘愿奉献,不计得失。

鲁迅先生在《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一文中写道:“我们从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这就是中国的脊梁。”在我们感慨、感怀、感恩的同时,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让我们这个古老的国度每当面临危难时总不缺英雄?是什么力量让中华民族的血脉几千年绵延至今?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孕育了中国脊梁、民族英雄,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是我们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引领潮流、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在一次次民族危难时化险为夷的深层原因,民族危难时挺身而出寻找中华文化中的精气神,善于从中发掘与时代契合的闪光点,立足本来、传承精神,才能培育新人、开创未来,从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纵观我国古代先贤达人之名门旺族,之所以能够长盛不衰,正是因为重视子弟后人行为习惯的养成,重视家规家训在其家风、家族精神形成和传承中的重要作用。家训是一个家庭的基础价值观,家规则是一个家庭成员间及家庭成员与外界交往的关系准则和活动规范,家风则是在家训、家规指导下,一个家庭、家族在实际生活中形成的处世习惯,

进而上升为风气、精神层面的概括,家风的传承发扬有赖于家训家规的沿袭。

不以规矩不成方圆,有人的地方就要有规矩,对于个人来说,越自律越自由。自律源于父母的言传身教,源于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古代家训都强调道德教化的规制示范作用,从桐叶封弟,到周公“三训”戒子;从孔子庭训,到《孔氏祖训箴规》;从颜回“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不改其其乐”,到其三十五世孙颜之推作《颜氏家训》……古圣先贤无不重视家规家训在教育子弟、传承家风中的重要作用。

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党有党纪。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对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强调,做好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必须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其中,育新人,就是要坚持立德树人、以文化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培养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无论是古代先贤的家庭教育还是我党对干部的思政教育,都特别重视道德养成和价值引导。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因此,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注重培育时代新人,要重视和善于从家规家训等优秀传统文化中挖掘价值。我们坚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着穿越时空的恒久魅力,不仅在过去为中华民族提供了丰厚的道德滋养,也必将在新时代呈现新活力,实现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有力地促进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作者单位为内蒙古自治区文明办)